

## 114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及技術教師資格審核申請說明會實施計畫

### 壹、依據

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「113至114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專業及技術教師教育專業知能、資格審核及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審查工作」。

### 貳、目的

- 一、說明高級中等學校專業及技術教師資格條件、審核重點以及送件注意事項。
- 二、透過意見交流，現場解答申請專業及技術教師證書相關問題。

#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

### 肆、辦理方式

說明相關規定及綜合座談，活動流程詳議程。

### 伍、時間及地點

分北、中二區辦理，時間及地點如下表，交通資訊請詳附件1。

| 分區 | 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地點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北區 | 114年3月14日（五）<br>10:00至12:20 |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 II 科技與工程學院大樓3樓會議室(TA305)，地址:臺北市和平東路1段129號 |
| 中區 | 114年3月25日（二）<br>14:00至16:20 | 臺中市立臺中家商行政大樓2樓第二會議室，地址:臺中市東區和平街50號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# 陸、參與對象

- 一、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代表。
- 二、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專業群科主任或教師、人事單位主管或相關業務承辦人員、擬申請專業及技術教師之學校人員等，每校至多3名。

### 柒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採線上報名，北區請於114年3月7日（五），中區請於3月18日(二)17:00前完成報名程序(網址: <https://forms.gle/JSKgbdgLRHXp2KJD7>)，亦可於附件2掃描 QR 碼。受限經費及場地，恕無接受現場報名。
- 二、請參與人員經所屬服務單位（機關）核予公（差）假前往，並依服務單位（機關）規定報支差旅費。
- 三、可視需求至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證書核發服務系統」網站(網址: <https://certificate.moe.gov.tw/GoWeb/include/index.php>)，參閱本說明會相關訊息。
- 四、如有報名相關疑義，請洽李小姐或鄧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477，02-7749-7799。  
E-mail：[yuyu166@ntnu.edu.tw](mailto:yuyu166@ntnu.edu.tw); [yiping0526804@ntnu.edu.tw](mailto:yiping0526804@ntnu.edu.tw)。

捌、全程參與者，核予教師研習時數或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
# 114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及技術教師資格審核申請說明會議程表

北區:114年03月14日（四）10:00-12:20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 II

科技與工程學院大樓3樓會議室(TA305)

中區:114年03月25日（二）14:00-16:20，臺中市立臺中家商行政大樓2樓第二會議室

| 時間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時間分配<br>(分鐘) | 活動內容                | 主持(講)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北區          | 中區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9:30~10:00  | 13:30~14:00 | 30           | 報到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0:00~10:10 | 14:00~14:10 | 10           | 開幕式                 |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<br>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鄭慶民院長 |
| 10:10~10:50 | 14:10~14:50 | 40           | 高級中等學校專業及技術教師遴聘辦法說明 |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鄭慶民院長                  |
| 10:50~11:30 | 14:50~15:30 | 40           | 專業及技術教師資格審核說明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1:30~11:40 | 15:30~15:40 | 10           | 休息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1:40~12:20 | 15:40~16:20 | 40           | 綜合座談暨閉幕式            |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<br>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鄭慶民院長 |
| 12:20       | 16:20       |              | 賦歸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附件1、交通資訊

**第一場、北區3/14(五)10:00**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 II 科技與工程學院大樓3樓會議室(TA305)，地址: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

1.臺北捷運古亭站（5號出口）往東走和平東路；東門站（5號出口）往永康街；臺電大樓站（3號出口）往師大路，步行約10分鐘可達。

2.本場次不提供免費停車位，請儘量選擇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前往。

3.會議場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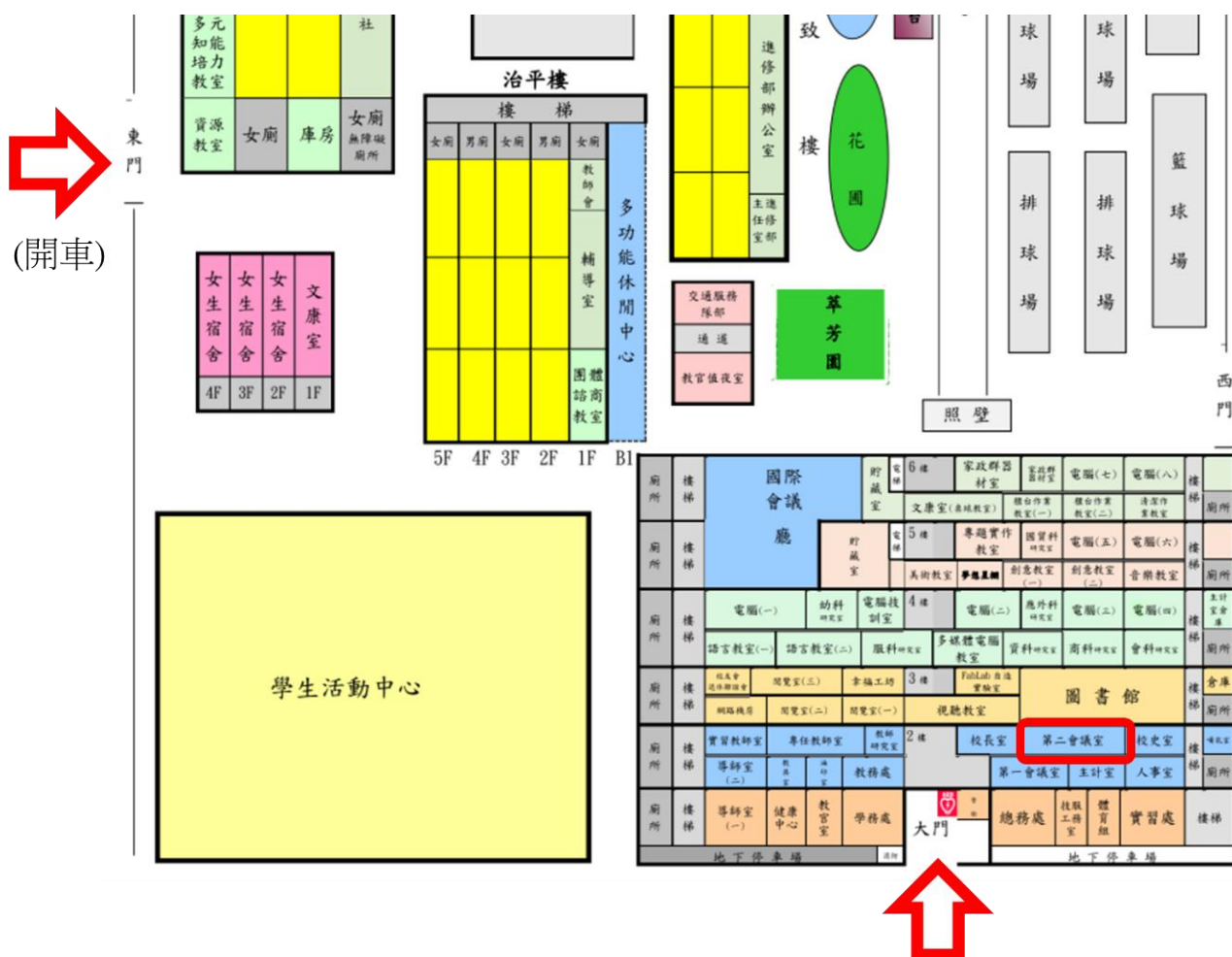


## 第二場、中區3/25(二)14:00，臺中家商行政大樓2樓第二會議室

地址:臺中市東區和平街50號

- 1.臺鐵臺中車站出口1、2(復興路)步行5-8分鐘即可到達。
- 2.搭乘高鐵至台中站，再轉乘臺鐵至臺中車站。
- 3.開車者可由學校【東門】進入(活動前1小時開放)，因車位有限，請儘量選擇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前往。

### 4.會議場地



附件2、報名 QR 碼

